**川投（达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达州燃气电站二期扩建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及取水许可办理中介机构选聘****（第二次）比选公告**

川投（达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州气电”或“比选人”）拟开展四川达州燃气电站二期扩建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及取水许可办理工作，根据达州气电《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现将通过公开比选方式选聘中介机构提供达州气电达州燃气电站二期扩建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编制及取水许可办理服务，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中介机构申请参加比选活动。

一、委托的主要工作内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相关要求编制达州气电达州燃气电站二期扩建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办理，报告经相关部门（组织）审查，取得审查通过的书面文件，并协助取得四川省水利厅《项目取水许可申请的批复》文件。

工期要求：签订合同之日起50日历天完成报告编制，项目纳规后40日历天内完成报告审查、取得审查通过的书面文件，协助办理项目取水许可行政批文。

二、对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比选申请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

（二）在四川省境内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和办公设施，具备健全的机构章程、管理制度、工作守则和质量管理体系；

（三）近三年完成与所申请评价业务对应的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或取水许可）不少于5项(必须提供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应包括封面、签字页及能显示项目名称和内容部分，否则视同没提供该业绩)；

（四）法律法规对合格比选申请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五）比选申请人合法经营、依法执业，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有良好社会信誉，近三年提供的中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省国资委通报；

（六）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均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七)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三、比选报名

（一）凡有意参加的申请人，于2022 年5月12日至2022年5月14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交的报名材料发送至比选人指定邮箱获取比选文件。

（二）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比选公告在川投集团外网（网址：<http://www.invest.com.>cn/）和达州气电外网（https://ctqd.invest.com.cn/）上发布。

四、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一）营业执照副本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二）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三）非比选人合格供应商库申请人需填写预选合格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五、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下午15:00 时，比选申请文件必须在此规定时间之前专人或快递送达达州气电计划营销部办公室（快递以送达时间为准）。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一套，电子文档（盖章的扫描件、限U盘）1份。迟到的比选申请文件、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予以拒收。

比选人定于北京时间2022年5月19日下午15:00 时在达州气电办公楼4楼会议室举行比选申请文件开启仪式，比选人邀请已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到现场监督（不要求一定到场），到场的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当对本单位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开启情况签字确认。

六、联系方式

比 选 人： 川投（达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达州市高新区斌郎街道桥坝社区7组达州气电

邮政编码： 635726

联 系 人： 何 亮

联系电话： 180 9092 0752

邮 箱： HL080117@sina.cn